

关于组织实施仪征市 2020 年度师能建设 “百千万”工程的通知

各学校（园）：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全面提高全市中小学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建设高品质的教师队伍，服务好我市更高品质教育建设，现决定组织开展 2020 年度师能建设“百千万”工程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四有”好教师为主题，组织开展百名校长“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行动，千名骨干教师攀越行动，万名青年教师启航行动。

二、活动内容

（一）百名校长“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行动

1.活动对象：中小学（分管）校长、幼儿园（分管）园长。

2.活动内容：由（分管）校长（园长）领衔开展“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着力打造一支教育情怀深厚、专业基础扎实、勇于创新教学、善于综合育人的教师团队。原则上团队在10个人以上，覆盖学校所有学科（职业学校可分为专业、专业大类等，下同），每个学科至少要有一名优秀教师参加。要优化年龄结构，形成合理梯队，重视优秀年轻教师的培养与锻炼。城区和城关镇条件较好的义务教育学校和幼儿园要选择一个或若干个同类型的乡村学校建设相同的团队，结对帮扶，定点带动，快步提升。

3. 活动安排

(1) 校级活动。全市各学校（分管）校长（园长）结合“四有”好教师标准，积极组建“四有”好教师建设团队，具体操作可查阅文件《关于开展“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的通知》（仪教办【2019】53号），深入开展实践探索，总结经验。要主动争取高等学校、教科研部门的指导与支持，做到发展有创意、有新招、有实效，努力开创学校师德师风、教学改革等方面的新局面。

(2) 县级活动。10月22-23日，各校将存有“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项目汇总表（附件1），“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相关过程资料，如word版格式文字、word版格式或excel版格式表格、mp4格式视频、pdf格式图片等的U盘报送至师资科（U盘上请粘贴学校名称标签，U盘内所有相关文件均以“学校+好教师团队建设”格式命名），同时报送“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项目汇总表盖章纸质稿一份，U盘内存储资料目录盖章纸质稿一份。市教育局将通过相关平台展示我市“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好经验、好成果，并择优报送扬州市教育局教师工作处。

(3) 市级活动。一是进一步推进2019年申报的市级“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培育项目，开展工作调研、论证、观摩等活动。二是对今年县（市、区）推荐的“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培育项目，组织领衔校长答辩。对于以上“四有”好教师团队优秀建设项目，将通过扬州教育网进行展播，并择优推荐参与省级“四有”好教师项目建设。

(二) 千名骨干教师攀越行动

1.活动对象：全市省特级教师、扬州市特级教师（市特级班

主任)、扬州市学科带头人、扬州市中青年教学骨干、扬州市教学能手、仪征市学科带头人、仪征市中青年教学骨干和仪征市教学能手。

2.活动内容:

(1) 特级教师牵手乡村教育行动。省、市特级教师(高三一线教师除外)结对帮扶乡村教师(教研组、备课组)建设,参与结对学校教师培训、本学科教研组建设、开展听课评课、讲授示范课、开展课题研究等,帮助乡村学校深化课程改革,提高课堂教学效益,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实现共同发展的目标。

(2) 骨干教师优质课展评活动。活动对象为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所有扬州市学科带头人、扬州市中青年教学骨干、扬州市教学能手、仪征市学科带头人、仪征市中青年教学骨干和仪征市教学能手。要求每位教师年内至少开设一节校内公开课,其中,普通中小学教师要参与“一师一优课”晒课活动。

3. 活动安排

(1) 4月30日前,各校通知本校省、市特级教师(高三一线教师除外)自行落实相关结对学校和教师,于4月30日前将《扬州市省、市特级教师(特级班主任)牵手乡村教育行动记录表》(附件2)中的可填写项目填写好(以“姓名+特级牵手行动”格式命名),发送至师资科邮箱 yzjyjszk@163.com。

(2) 11月底前,每位特级教师务必于年内到结对乡村学校开展支教送教活动至少1次,包括开设示范课并指导备课、上课、作业、练习、辅导等;通过建立工作qq群或微信群,每学期围

绕学科教学集中交流至少2次。相关活动要通过校园网或县教育局网站进行宣传报道。各特级教师自主开展相关活动，认真留存过程资料，并于11月26-27日将《扬州市省、市特级教师（特级班主任）牵手乡村教育行动记录表》（请以“姓名+特级牵手行动”格式命名）和活动过程资料打包（请以“姓名+特级牵手行动”格式命名）发送至师资科邮箱 yzjyjszk@163.com。

（3）10月底前，所有骨干教师开设校内公开课至少一节。请各学校（园）将此项活动与本校（园）的校（园）本研修活动相结合，精心谋划，周密安排，并于5月28日前将春学期、9月8日前将秋学期本校（园）所有参与此项活动的教师公开课安排表（请以“学校+公开课安排表”格式命名）发送至师资科邮箱 yzjyjszk@163.com。局长室和师资科将依据安排表组织随机检查。10月29-30日，各校（园）按不超过学校骨干教师总数20%的比例，择优报送存有骨干教师公开课教学设计Word格式（请以“学校+教师姓名”格式命名）、骨干教师公开课视频mp4格式（请以“学校+教师姓名”格式命名）和《扬州市千名骨干教师公开课展示情况汇总表》（附件3，以“学校+骨干教师展示汇总表”格式命名）的U盘报送至师资科（U盘上请粘贴学校名称标签）。市教育局将组织专家进行评选，遴选优秀公开课视频并通过仪征教育网进行展示，参与展示的公开课视为仪征市级公开课并发放证书。并择优推荐参与扬州市级展示活动。

“一师一优课”晒课活动按相关文件执行。

（4）教育局结合骨干教师学年度考核，对特级教师支教送

教及骨干教师开设公开课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凡学年内未完成规定项目的不得评为“优秀”，连续两年不完成的评定为“基本合格”及以下等第。

(5) 12月底前，扬州市教育局组织专家对县(市、区)推送的优秀公开课进行遴选，择优在教育网进行展示。参与展示的公开课视为扬州市级公开课并发放证书。

(三) 万名青年教师启航行动

1.活动对象：全市 30 周岁以下的青年教师。除新教师培训外，活动将坚持以三年为一个周期，每年面向特定群体（其中 2020-2022 年度面向 1991-1993 年出生的教师，2023-2025 年度面向 1994-1996 年出生的教师，以此类推）开展，坚持全员参与，实行全面考核。

2.活动内容：

(1) 新教师专题培训活动。此项活动将由教育局另文通知。

(2) 综合素养提升活动。综合素养提升活动包括基本素养提升、理论素养提升、教学素养提升、科研素养提升等方面。

基本素养提升。青年教师要不断提升职业道德素养，忠于人民的教育事业、热爱学生、团结协作、为人师表；努力钻研学科专业知识，广泛学习科学文化知识，不断提高教育教学基本技能，提升“三字一话”水平，提升教育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加强与学生交流沟通能力，提升组织管理水平。

理论素养提升。青年教师要认真参加各级各类培训，通过学习、研讨等方式，努力提高教育教学理论素养。开展经典阅读活

动，青年教师每学期研读 1-2 本教育教学类经典著作、本学科经典专业著作，学习教育教学基本理论，完成 1 篇读书心得。

教学素养提升。注重课堂教学能力提升，严格执行教学“六认真”要求，保质保量完成教学工作任务。每年开设校级公开课。

科研素养提升。聚焦教育教学一线问题，聚焦工作实际需要，积极参加校本教研和小课题研究，有条件的可以参加省市县课题研究，认真撰写教学反思，三年培养周期内完成课题研究微报告或科研论文 1 篇。

(3) 青蓝工程培养活动。每位青年教师要拜请本校或异校骨干教师为自己的指导老师，做到：①每周听导师 1 节课；②每月开展 1 次相互研课、听课、评课活动；③每月把自己的教学设计和教学反思等汇报导师，征求意见；④每学期在导师的指导下上好 1 节成长汇报课；⑤每学年结束前，要写出本学年的成长总结。

3.具体安排:

各校要全面关心帮助青年教师成长，积极组织，强化管理，全面推进，对青年教师发展情况全面考核，形成青年教师成长记录（附件 4），于 10 月 29-30 日将本校相关教师的成长记录打包（以“学校+青年教师成长记录”）[发送至师资科邮箱 yzjyjszk@163.com](mailto:yzjyjszk@163.com)。

市教育局每年面向特定学科开展专项考核，具体学科安排为：2020 年为语文、政治（思品）、历史、地理；2021 年为数学、物理、化学、生物；2022 年为英语、音乐、体育、美术、

信息技术、综合实践及其它，依次循环开展。考核内容包括基本（理论）素养（含“三字一话”和教育教学理论考核，采用笔试的方式进行）、课堂教学能力（课堂教学竞赛方式进行）。各校要在全面考核的基础上推选相应学科的优秀教师参与县级考核，教育局将推选相应学科的优秀教师参与扬州市考核。

三年建设期满后，市教育局将结合日常教学实绩评定、基本（理论）素养考核、课堂教学竞赛、青蓝工程和教科研水平（提交1篇科研论文）情况，进行综合评定，对成绩优秀者授予“仪征市教学能手”称号，特别优秀者授予“仪征市中青年教学骨干”称号。扬州市教育局也将结合日常教学实绩评定、基本（理论）素养考核、课堂教学竞赛、青蓝工程和教科研水平（提交1篇科研论文）情况，进行综合评定，对成绩优秀者授予“扬州市教学能手”称号，特别优秀者授予“扬州市中青年教学骨干”称号。

三、活动要求

各学校要充分认识实施师能建设“百千万工程”的重要意义，落实全市高品质教育建设各项工作要求，切实加强中小学教师教

育教学能力建设。要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根据新一轮师能建设“百千万工程”活动内容要求，制订具体活动方案，精心组织，广泛动员，确保活动高效、有序开展。

请各校（园）认真关注各类材料报送的时间节点、内容、格式要求，统筹安排，按要求报送。

- 附件：1. “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项目汇总表
2. 扬州市省、市特级教师（特级班主任）牵手乡村教育行动记录表
3. 扬州市千名骨干教师公开课展示情况汇总表
4. 扬州市万名青年教师启航行动记录表

仪征市教育局

2020年4月14日